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224/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申請表編號	姓名	申請表編號	姓名
117329	馮毅	96120	吳雲輝
*112011	*陳志勇	71866	何珮思
73168	林穎詩	85718	譚慧玲
99153	李寶紅	126065	柯淑燕
98327	李禮忠	93963	歐志平
90400	李穎軒	*115147	*JANUARY BARROS FERREIRA
81218	梁錦漢	89626	鄭世俊
52810	劉仲濤	89996	梁惠玲
92099	蔡慧瑩	97776	李桂嬋
83764	譚雅媚	*126296	*李敏旋
70286	李約冰	83105	唐偉倫
113282	杜家傑	112103	阮秀麗
126806	張輝龍	72803	蔣健偉
103021	鄭智敏	52942	堅王
89058	鄧東尼	88328	區瑋婷
88688	胡寶財	115798	何夢苑
94754	楊梅碧	113085	陳衛勝
96758	林燕玲	88993	孔祥標
77234	LAU LEE LEE VERONICA	92863	梁瑋明
78500	施亞瑞	114439	麥健新
90714	何玉樑	*75723	*王健玉
110773	譚鳳恩	117226	薛新煜
126884	鍾蔚琳	80476	譚淑君
107785	倪勇	87957	蘇晃德
127445	林森	104802	黃雙願
101840	蕭穎彰	52250	馮穎欣
70804	陳淵琪	77671	楊勁愉
61518	吳菠	*61178	*王嘉玲
117146	黎國健	52954	王超
105834	蔡穎怡	126206	萬征宇

鑒於所選地區內未能提供所選擇類型的房屋，基於路環區仍有同類房屋可供選擇，根據第 10/2011 號法律《經濟房屋法》第六十條第八款及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8 月 6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路環區二房一廳 (T₂) 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長

譚光民

2012 年 7 月 24 日

